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乐广高速公路 2025-2028 年智能收款综合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乐广高速公路 2025-2028 年智能收款综合服务项目，项目业主及招标人为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乐公司”），建设资金由公司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乐广高速公路起点位于湘粤两省交界的小塘，向南经过乐昌、韶关、英德、清远，止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全线总长约 302km，共设 14 个收费站，其中有 9 个独立收费站，5 个中心站。

广乐公司以下 4 个收费站委托给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京珠北分公司营运管理：坪石西收费站、梅花北收费站、乐昌中心站、犁市中心站。

#### 2.2 招标范围

2.2.1 乐广高速公路 2025-2028 年智能收款综合服务项目，投标人在招标人指定地点放置智能收款机，通过网络系统平台，为招标人提供现金缴存、上门清机、现金清分、垫资转账等综合服务业务，具体服务详见下表：

序号	上门收取/押送现金 款项收费站	放置智能收 款机 (台)	收费站所属辖区	上门收取/押运现金 款项及清点频次	垫资转账 时间
1	坪石西收费站	1	韶关市	由投标人根据智能收款机的存钞量业务需要自行确定	T+1，投标人须在次日 17:30 前将各收费站收取的通行费现金、其它收入现金按实际缴存金额垫资转账入招标人收入账户（另行提供）
2	梅花北收费站	1			
3	乐昌中心站	1			
4	犁市中心站	1			
5	白土收费站	1			
6	樟市中心站	1			
7	沙口收费站	1	清远市		
8	英红收费站	1			
9	英德收费站	1			
10	连江口收费站	1			
11	黎溪收费站	1			
12	江口中心站	1			

13	王子山收费站	1	广州市花都区		
14	梯面中心站	1			

#### 2.2.2 零钞兑换及押运

零钞兑换数量	150 万元/年
零钞兑换频次	由招标人零钞需求确定

2.2.3 服务期限：3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

2.2.4 本次乐广高速公路 2025-2028 年智能收款综合服务项目招标，设一个标段。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广东省公安厅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服务范围应包含武装守护、押运。

3.2 投标申请人须是法人，同时持有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3.3 近年内承接国内高速公路智能收款服务，且合同履行期限在 1 年以上（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3.4 注册资本在 800 万元以上（含 800 万元）。

3.5 购买保险赔偿额度 2500 万元以上(含 2500 万元包括在途现金险和库存现金险)。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8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每日上午 9: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gzggzy.cn>)，并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同时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件、招标文件汇款凭证、《投标登记申请表》的彩色盖章扫描件发送到 123826321@qq.com。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出。纸质招标文件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统一发放，如需邮寄请另行联系招标人。投标人应将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件

复印件及《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邮寄给招标人，邮寄地址见招标公告联系方式。

注：《投标登记申请表》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中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备注写明：智能收款综合服务招标文件费用。

招标人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清城支行

账 号：2018 0238 1920 0011 335

联行号：102601002646

4.3 投标人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未进行信息登记的投标人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项目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2月9日上午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上午8时30分至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时间内，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将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果园村站对面广乐公司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511533

联系人：刘工

电 话：13928925306

邮 箱：123826321@qq.com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4

附件 2：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